應用數學系研究所【博士班】專業必修科目一覽表

〔99 學年度入學學生適用〕

科目名稱	必／群	規定學分	第一學年 上	第一學年 下	第二學年 上	第二學年 下	備註（先修科目或學群等之說明）
實變函數論	必修	6	V	V			符合下列兩條件者得免修： 1. 碩士班已修習六學分及格。 2. 入學招生考試「分析概論」成績達七十分或申請逕行修讀博士學位時，經本系入學招生委員會同意。
書報討論	必修	0	V	V	V	V	每學期必修，且其中至少六學期成績及格，始得畢業。
合計		6					

本系博士班最低畢業學分：32

修課特殊規定：

※選修外系課程需事先提請導師（或指導教授）及系主任同意後，始得計入畢業學分數。

※其他選課規定依「國立政治大學應用數學系博士班修業暨學位考試辦法」。

辦公室電話：62370